

中東穆斯林婦女傳統地位的改變與影響*

劉雅琳**

摘要

婦女地位的改變是 20 世紀中東社會變遷的一項重要指標，中東地區有著不同於其他國家和地區的歷史傳統、宗教觀念與政治體制，相對於其他國家和地區而言，中東地區婦女地位的改變更顯得曲折與複雜。

由於伊斯蘭強調女性在家庭中的角色，加上道德倫理的規範以及傳統的社會習俗，中東穆斯林婦女傳統上在社會、政治、經濟等方面皆處於低下的地位。二戰以來中東社會發生巨大變化，民族國家紛紛獨立，中東穆斯林婦女的傳統地位在婚姻與家庭、教育、就業以及政治參與等領域上有重大轉變與提升，同時也改變了整個中東的教育模式、類型與對象，使社會結構更趨於多元化和合理化，擴大公民權的適用範圍和領域，以及促進女性性別意識的提高。但儘管如此，中東穆斯林婦女地位的更進一步提升仍面臨一連串的困難與挑戰。

關鍵詞：中東、伊斯蘭、穆斯林婦女、家庭、傳統、教育、就業、政治參與

* 本論文經外審通過後刊登

** 國立政治大學阿拉伯語文學系講師



Change and Impact of the Muslim Women's Traditional Status in the Middle East

Liou, Yea-Lin

Abstract

Change of women's status was a leading indicator of social change in the Middle East in the 20th century. In contrast with other states and regions of different historical traditions, religious concepts, and political institutions, the development of Muslim women's status in the Middle East is more tortuous and complicated.

In most Middle Eastern countries, the traditional status of Muslim women remains very low in the society, politics and economy due to gender ideology stressing women's family roles in Islam and due to the moral ethics and social customs of the tradition as well. There are dramatic and huge transformations in the most Middle Eastern countries since their independence after the World War II, and these lead to the change and progress of the Muslim women's social status in the field of marriage, family, education, employment and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As we have seen in the region, while women have made some gains in education, employment, and political rights, the improvement of Muslim women's status updates the educational mode, type and object of the region, makes the social structure more pluralistic and reasonable, expands the scale and realm of civil right, and

keeps upgrading the sex consciousness of women. However, what needs to be stressed is that further promotion of the Muslim women's status in the Middle East is faced with a series of difficulty and challenge.

Key words: Middle East, Islam, Muslim women, family, tradition, education, employment,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1. 前言

全世界的婦女因地域、貧富、階級、文化風俗、種族等的差異而有極大的生活狀況差別，但卻有一個共同點，亦即相對於男性而言，女性皆處於相對較低下的地位。在文明時代之前的世界上大多數地區，婦女不僅沒有自己私人的財產，還被當成附屬於男人的財產或商品，甚至被當作勞動和生產的工具，婦女應有的地位和尊嚴被強烈剝奪，大部分婦女無法享受同男性一樣的基本權利。婦女被認為是為了服務男性而被創造，所以被男性所統治，不具任何獨立權，生活上需要依賴男性，婚前要順從父親，婚後要順從丈夫，在一些社會中甚至在丈夫死後，婦女也喪失生活的權利。例如在古代中國普遍重男輕女，認為女子無才便是德，甚至如果婦女失去丈夫，便會自殺殉夫為其陪葬；古希臘文明時期的婦女地位低下，婦女就跟市場上的商品一樣可進行買賣；在古印度，婦女與乞丐差不了多少。

而中東地區在西元前五千年蘇美人的美索不達米亞文明時期，婦女有權獨立於自己的丈夫而從事商貿活動，可掌管或釋放自己的奴隸，有時也能成為女王，但當時蘇美人的男性仍有權賣掉自己的妻子或拿妻子抵債；古埃及文明中的婦女被當作僕人，只從事與家庭事務有關的工作，但美國歷史學家威廉·杜朗納特認為那個時期埃及婦女的社會狀況比同時期其他一些國家婦女的狀況要好。至於在伊斯蘭之前蒙昧時期的阿拉伯半島上，有殺女嬰的習俗，婦女的地位悲慘，沒有財產權，是附屬於男人的財產，如果丈夫死亡，所有財產皆歸屬於兒子。伊斯蘭興起後，殺害活埋女嬰被認為是非常醜陋與殘忍的行為，在《古蘭經》中受到嚴厲譴責，

在末日審判時真主阿拉將對此進行公正的審判。¹ 先知穆罕默德在傳播伊斯蘭的同時也改革了當時的阿拉伯社會，藉由規範財產權、繼承權、教育與離婚等，賦予婦女基本的保障，使其在家庭生活、婚姻、教育以及經濟等方面擁有權利，改進了婦女的社會地位。

當時其他文化並沒有這樣的社會改革以及對婦女權利的保障，西方國家遲至 17 世紀以後才開始關注女權，英國、美國與法國等西方國家發生一連串的變化，對婦女的歧視和非人道態度在一定程度上才有所改變，例如法國一直到 1965 年才解除已婚婦女的權利限制，使婦女有權繼承或轉贈財產，有權獨立處理自己的財產。² 整體而言，在 20 世紀全世界才對婦女權利的重視與保障有一些重大宣示與措施，例如第二次世界大戰後，聯合國先後頒佈「世界人權宣言」、「消除對婦女歧視宣言」、「在非常狀態和武裝衝突中保護婦女和兒童宣言」等規定以保障婦女權利；1951 年國際勞工組織通過「男女工人同工同酬公約」；1958 年國際勞工大會通過「禁止就業及職業歧視公約」；1960 年聯合國教科文組織通過「取締教育歧視公約」；1979 年聯合國通過「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1995 年各國政府和非政府婦女組織在北京召開第四次婦女問題世界大會，並簽署以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的歧視為基礎的「北京宣言行動綱要」。

2. 中東穆斯林婦女的傳統地位

自西元 7 世紀起伊斯蘭對阿拉伯社會確實進行了一番改

¹ 《古蘭經》：「難道男孩歸你們，女孩卻歸安拉嗎？然而這是不公平的分配。」（53:21-22）；「你們不要因為害怕而殺害自己的兒女，我供給他們和你們，殺害他們確是大罪。」（17:31）

² Gamal M. Badr, "Islamic Criminal Justice",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Comparative Law*, 1984), 32 (1): 167-169.

革，提供婦女一些權利與保障。隨著伊斯蘭擴展至整個中東地區，到今日擴展到全世界達十幾億人口，中東地區人民大部分皆生活在伊斯蘭的規範之下，穆斯林婦女的婚姻、離婚以及繼承權等各個生活層面及社會地位也深深受到其影響。

伊斯蘭教義中，婦女同男人一樣是真主的創造物，伊斯蘭將女人和男人視為平等，³ 並保障所有女人和男人的合法權利與自由。《古蘭經》總共 114 章中有 5 章的章名皆與婦女有關，述及對婦女問題的論述與婦女合法權益的維護，包括女子享有受照養權、⁴ 自主婚配與離婚權、⁵ 不受虐待權、⁶ 財產所有權、⁷ 繼承權、⁸ 貞節不受毀謗權、⁹ 出庭證供權、¹⁰ 求知權。¹¹ 而婦女外出參與社會服務，如教書、在戰爭時參與後方醫療服務等，只要是符合體能的工作且工作時間不是很長，婦女的外出基本上是被許可的。至於女子參政權，基於婦女在政治上因先天生理上的不便，以及所能承受的政治承擔與壓力，伊斯蘭認為以選擇性的參與為佳。因此伊斯蘭律法之下的中東穆斯林婦女比西方婦女更早擁有更多的權利，《古蘭經》中明確賦予女性在父系社會中擁有財產權，不像從前只限於男性親屬；有權獨立處理自己的財產；有權繼承或轉贈財產；有權簽訂結婚與離婚的契約，男子要與女

³ 《古蘭經》：「男女是相生的。」（3:195）

⁴ 《古蘭經》：「男子是維護婦女的，因為阿拉使他們比她們更優越。」（4：34）

⁵ 《古蘭經》：「當她們與人依禮而相互同意的時候，你們不要阻止她們嫁給她們的丈夫。」（2:232）；沒經過當事婦女的許可，別人不得為她們作主與人締結婚姻，穆聖說：「不和寡婦商量，就不能和她結婚。不經少女同意，就不能和她結婚，她可以沈默表示同意。」

⁶ 《聖訓》：「不許你們像鞭打一隻駱駝一樣鞭打你的妻子。」

⁷ 《古蘭經》：「男人將因他們的行為而受報酬，婦女也將因她們的行為而受報酬。」（4：32），婦女自己財產可獨自經營、花費、賑濟，所獲報酬全屬自己所有。

⁸ 《古蘭經》：「男子得享父母和至親所遺財產的一部份，女子也得享父母和至親所遺財產的一部份，無論他們所遺財產多寡，個人應得法定的部分。」（4：7）；「真主為你們的子女而命令你們，一個男子得兩個女子的份...」（4：11）

⁹ 《古蘭經》：「凡告發貞節的婦女而不能舉出四個男子為見證...這等人是罪人。」（24：4）；

「凡告發貞節而虔誠信主的女子，他們在今世和後世必遭詛咒，將受重大刑罰。」（24：23）

¹⁰ 《古蘭經》：「你們當從你們男子中邀請兩個作證，如果沒有兩個男人，從你們所認可的證人中請一個男人和兩個女人作證，這個女子遺忘的時候，那個女人可提醒她。」（2：282）

¹¹ 穆聖說：「求知是每個穆斯林的天職。」、「婦女是美德的工匠。」

子結婚要徵得她的同意；婦女有權在婚後保留自己的姓氏。伊斯蘭在一定程度上尊重婦女，賦予女性諸多權利，並稱頌身為母親的偉大，女性地位其實有很大的提升。

然而這些保障婦女權益的規定並未被徹底貫徹，使得傳統上婦女的地位仍然不高，並且此種情況持續了一千多年直到現在。另一方面，《古蘭經》中的規定充滿父權的思想，強調男人的優越性，顯現男性對女性擁有絕對的權威，例如男子可娶四妻，也可隨意就口頭休妻。反觀婦女卻只能嫁給一位丈夫，且必須是穆斯林，若想離婚就得訴請法庭同意。婦女的服飾也受到限制，婦女不能在公眾面前暴露自己，需披戴頭巾、長袍或其他遮蔽物。¹² 再加上伊斯蘭在男女關係中認為男人和女人是相互依賴的，所重視的是男人和女人在家庭中所承擔的不同責任與義務，男人需承擔一家之責、贍養家庭，女人則是鞏固家庭基礎，支持丈夫、當個好妻子，以及教育子女、當個好母親。因此婦女在傳統社會中需擔任的是妻子與母親的角色，所扮演的是從屬者和被保護者、以及生育的工具，基本上處於附屬於男子的地位。

同時，宗教在其發展過程中一般都會不同程度地與世俗社會相互影響，伊斯蘭在傳播過程中受到各地文化與傳統習俗的影響，其婦女觀也產生了相應的變化，增強了漠視婦女的傾向。在伊斯蘭傳播初期的穆聖與四大哈里發時期，婦女的地位隨著伊斯蘭的發展而向上提升，婦女在政治、軍事、藝術、文化等不少領域皆能出人頭地。但是進入伊斯蘭帝國後，在具有強烈父權思想的伊斯蘭社會中穆斯林婦女的地位隨之下降，並隨著農耕、定居社會的發展與對外軍事的擴張，伊斯蘭賦予婦女的部分自主權以及自由、平等的觀念也

¹² 詳見《古蘭經》(24:24)。

逐漸喪失。《古蘭經》中關於改善婦女地位的論述和規範也因此被不同程度地削弱，或被不同角度地詮釋或曲解，留下的只是面紗、深閨、夫權下的妻子和生育工具。¹³ 婦女必須幽居在家，不得與男子接觸，出門必須戴上頭巾、面紗或長袍，造成男女性別的隔離，阻礙婦女接受教育、出外活動、就業，進而導致經濟上無法獨立，更遑論參與政治、當上政治領袖，因此長期以來中東穆斯林婦女在社會、政治、經濟等方面皆處於低下的地位。

另一方面，伊斯蘭向各地傳播的過程中，尤其是到了阿拔斯朝後期，伊斯蘭已成爲除阿拉伯人之外，諸多民族共同信仰的宗教，摻入並融合各不同民族、文化、宗教的元素，此時婦女在伊斯蘭社會中的地位因此下降。其中最重要的原因之一是波斯文化中禁錮婦女、將婦女當作男性玩物的傳統習俗，以及婚姻完全由男性作主的觀念，都帶進並影響了伊斯蘭。阿拔斯朝的貴族們，尤其是歷任哈里發沿襲固有的波斯文化與習俗，並仰仗強大的政治勢力而利用了爲政治服務的宗教神學家們，把《古蘭經》中不利於婦女解放、或屬於特殊條件下有針對性的一些法規進一步延伸、擴大，因而在一些宗教學者、法學家的詮釋下，穆斯林婦女的服飾被解讀爲必需遮蓋全身。甚至從十八世紀後，男性將古蘭經中男女要穿著得體的規定詮釋爲婦女需全身包裹衣服且隔離開來不被看見或聽見，造成今日許多穆斯林婦女穿著長袍、頭巾、面紗且深居簡出與大眾隔離，從而將婦女幽禁在層層嚴密的服飾與深閨中。¹⁴ 中東穆斯林婦女的傳統形象多是由所謂的「家族榮譽」及男性的慾望所塑造出來，典型的穆斯林

¹³ 參見張志誠著，〈伊斯蘭與婦女〉，《阿拉伯世界》，1996年03期，頁29。

¹⁴ 董錦霞著，〈伊斯蘭教婦女觀的社會性別解讀〉，《甘肅聯合大學學報》，24卷第6期，2008年，頁33。

家庭中的女性角色往往是當個溫順的女兒、溫柔多產的妻子、慈愛的母親、強壯的婆婆，皆深刻反應了中東婦女的坎坷命運，這樣的情況一直延續到 19 世紀晚期才稍有所改善。

3. 中東穆斯林婦女傳統地位的改變

19 世紀中葉在土耳其的伊斯坦堡陸續出現女子學校、女子師範學院，以及一本據說早在 1869 年就已出版的女性雜誌《進步》(Progress)，另一本名為《世界與婦女》(The World and Women) 的週刊則在晚幾年後發行。¹⁵ 然而在 19 世紀和 20 世紀初的男、女性作家都只強調婦女在家庭的重要角色，婦女接受教育是為了教育好下一代。19 世紀末埃及的艾資哈爾大學接受第一批女學生，此舉曾震撼了整個伊斯蘭世界，1908 年開羅大學也開始招收女生。¹⁶ 大部分來自富有家庭的有些女性在 19 世紀末時已接受教育，可從當時女性雜誌開始出現的數量得知。第一本阿拉伯女性雜誌是《女青年》(al-Fatat)，由一位敘利亞婦女 Hind Nawfal 於 1892 年在亞歷山大出版，試圖成爲一份科學、歷史及文學的非政治性刊物，1909 年之前開羅、亞歷山大兩地已出現至少 13 種女性月刊或雙週刊。

19 世紀埃及穆斯林改革家穆罕默德·阿布都 (Sheikh Muhammad 'Abduh)¹⁷ 認爲埃及之所以衰退落後，是因爲穆斯林們忽略了伊斯蘭的真諦，尤其是對婦女設下了重重阻礙。其弟子卡希姆·阿敏 (Qasim Amin) 於 1899 年出版的

¹⁵ Trevor Mostyn (ed.), *The Cambridge Encyclopedia of the Middle East and North Afric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8), p. 124.

¹⁶ 張志誠著，頁 30。

¹⁷ 穆罕默德·阿布都和 Jamal al-Din al-Afghani 同是試圖調和伊斯蘭精神以順應現代需求的主要阿拉伯自由傳統派學者。

《女性的解放》(The Liberation of Women) 和之後的《新女性》(New Women) 皆呼籲保障女性教育、自由、平等及工作的權利，引起保守人士的爭議與大眾廣泛的討論，被視為阿拉伯世界的女性主義之父。他在《女性的解放》中提出：「我號召每位真理的愛好者來檢視埃及社會婦女的地位」，批評當時社會所盛行的一夫多妻制、蒙面紗以及深閨制度等習俗，認為這些習俗不僅與伊斯蘭無關，也違反伊斯蘭的精神。他深信埃及的發展必須仰賴女性，並引用伊斯蘭教義來證明及呼籲兩性平等的正當性，他的著作大大影響了伊斯蘭與阿拉伯世界的女性運動。

3.1 家庭法的改革

中東穆斯林婦女地位整體性的改變始於 20 世紀初，在鄂圖曼土耳其帝國即將瓦解前，於 1917 年頒佈「鄂圖曼家庭權利法」，在婚姻與離婚方面進行改革，開創穆斯林國家「家庭法」改革的先例。¹⁸ 例如：規定妻子可與身患重病的丈夫離婚。¹⁹ 自 1920 年代起，從鄂圖曼土耳其帝國分離出來的各中東獨立國家先後進行關於婚姻與家庭權利方面的世俗主義改革，土耳其完全採取世俗化法律，其他中東國家除少數穆斯林國家，大多數共和制與部分君主制國家以西方法律為主要依據，不同程度地納入伊斯蘭法的內容，進行立法和伊斯蘭法的世俗化改革。

土耳其國父凱末爾 (Kemal Ataturk) 於 1923 年指定一個委員會重新檢討伊斯蘭家庭法，1926 年依據「瑞士國民法」

¹⁸ 黃民興著，〈阿拉伯國家的家庭法改革〉，《阿拉伯世界》，1994 年 01 期，頁 41。

¹⁹ E. H. Wight, "Legal Reforms as Indicator of Women's Status in Muslim Nations", in Lois Beck and Niddi Keddie (eds.), *Women in the Muslim World*,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p. 56.

(Swiss civil code) 修訂家庭法，²⁰ 是中東穆斯林國家首次從性別與公民權利對原有伊斯蘭律法進行深切省思與改革，經由社會、經濟與政治上的平權措施來保障婦女在家庭、社會中與男性平等的地位，也真正為婦女獲取各方面的公民權利奠定法律基礎，這是中東穆斯林婦女地位重大轉變的開始。1926 年土耳其大國民議會通過新民法，廢除妨礙婦女自由與尊嚴的多妻制、休妻制等傳統禁例，²¹ 大大衝擊傳統伊斯蘭律法；新民法還從就業和政治權利上保障婦女權益，於是婦女們得以進入醫生、法官、律師等行業；1934 年婦女還獲得全國大選的選舉權和被選舉權；1962 年修正了「財產繼承權」的規定。²² 土耳其的平權措施使中東歷史上長期受到忽視，甚至是集體性和體制性受歧視的婦女權益有所擴大、地位有所提升。

伊朗於 1925 年禮薩·汗奪取伊朗王位並建立巴勒維王朝後，實行一連串西化的資本主義社會改革，廢除一些伊斯蘭傳統習俗，在婦女權益方面頒佈許多新措施，鼓勵婦女就業與參政，提高了婦女地位。在婚姻家庭上，1935 年實行新的「婚姻法」，將女子最低結婚年齡從 9 歲提高到 15 歲；²³ 1967 年政府又頒佈「家庭保護法」，限制一夫多妻，除非「有錢讓幾房的妻子過一樣的生活，證明第一個妻子不能生育或有不治之症」，才允許男子娶第二房妻子，並規定丈夫若要再婚，婦女有權離婚。²⁴ 這些規定沒有明確禁止一夫多妻制，但以經濟能力、平等對待的條件來限制一夫多妻，另外對丈夫的休妻權利也加以限制，規定丈夫需有正當理由才可

²⁰ Trevor Mostyn (ed.), p. 128.

²¹ 黃維民著，《中東國家通史：土耳其卷》，北京：商務印書館，2002 年，頁 205。

²² E. H. Wight, p. 58-59.

²³ 簡·W·托克著，《伊朗：過去、現在和未來》，紐約，1976 年，頁 204。

²⁴ 阿什拉芙·巴勒維，《伊朗公主回憶錄》，北京：新華出版社，1984 年，頁 149。

休妻。

自 20 世紀初以來，隨著民族主義、民主運動的發展，一些阿拉伯國家亦陸續頒佈「家庭法」，主要針對婚姻、離婚、繼承與子女監護權等涉及婦女權益的問題進行改革，以適應現代化的需要。例如埃及與英埃共管的蘇丹於 1920 年至 1929 年先後頒佈有關婚姻與離婚的法律，之後埃及分別於 1943 年、1946 年頒佈「繼承法」與「遺囑處分法」，1957 年還頒佈「非穆斯林個人身份法」，開創阿拉伯世界改革先河。第二次世界大戰是阿拉伯婦女地位得到顯著提高的分水嶺，許多阿拉伯國家在國家立法上，確立婦女與男子同等的法律地位，約旦（1951）、敘利亞（1953）、突尼西亞（1956）、摩洛哥（1958）、伊拉克（1959）、原民主葉門（1974）、阿爾及利亞（1984）、科威特（1984）等國紛紛制訂家庭法，其中改革幅度最大的是伊拉克、突尼西亞與原民主葉門。²⁵ 突尼西亞在 1956 年由總統 Habib Bourguiba 著手致力完成通過阿拉伯國家最進步的「個人身份法」，規定最低結婚年齡，和必須取得結婚之男女雙方同意，女性和男性擁有相同離婚權利，廢止男性單方面任意休妻的權利，男女雙方爭取小孩監護權的平等權利並需考慮小孩的意願，以及廢除一夫多妻制。²⁶

阿拉伯國家的家庭法改革主要有幾方面，在婚姻方面，伊拉克禁止父母或任何人將婚姻強加給女兒，男子多妻為非法行爲。²⁷ 突尼西亞、原民主葉門、埃及與阿爾及利亞規定婚姻是夫妻雙方的平等契約，必須同時徵得雙方認可。突尼西亞進一步規定婦女有權締結婚姻，不需任何保護人。阿爾

²⁵ 黃民興著，頁 41。

²⁶ “Arab Women”, *Economist*, June 19, 2004, p. 28.

²⁷ Phebe Marr, *The Modern History of Iraq*, (Westview Press, 1985), p. 172.

及利亞規定婦女可不顧保護人的反對，由法官主持訂立婚約。各國立法也致力於確立最低婚齡，一般為男子 18 歲，伊拉克規定特殊情況下可降為 16 歲，²⁸ 女子在突尼西亞、摩洛哥、阿爾及利亞為 15 歲，埃及為 16 歲，約旦與敘利亞為 17 歲；²⁹ 也對多妻制做了不同程度的限制，突尼西亞禁止多妻制，違者將處以罰款或監禁。伊拉克與敘利亞規定多妻必需確實執行先知穆罕默德的有關訓誡，而且法庭在證據確鑿的情況下有權拒絕男子的再婚申請。埃及與阿爾及利亞規定丈夫再婚時妻子可申請離婚，摩洛哥與黎巴嫩規定妻子可在婚約中寫明丈夫不得納二房，若丈夫違約，妻子有權提出離婚；在離婚方面，敘利亞、伊拉克與摩洛哥規定丈夫休妻需有正當理由。敘利亞、伊拉克與約旦還規定由法院審理丈夫的離婚申請。敘利亞、埃及、摩洛哥、阿爾及利亞與科威特規定丈夫需向被休的妻子提供一至兩年或不定數額的生活費。埃及與阿爾及利亞還規定扶養未成年子女的被休之妻有權保留住屋。埃及於 2000 年的「人身法」(Personal Status Law) 提出婦女可申請「Khul‘ (extraction)」形式的離婚，授予在六個月內尋求判定無過失的離婚 (no-fault divorce)。突尼西亞不但授權法院審理所有離婚申請，並規定妻子可以不列舉任何理由提出離婚；關於子女監護權，原民主葉門、埃及與阿爾及利亞規定母親可保留對男孩的監護權至 10 歲，女孩至 15 歲或婚前，原民主葉門還規定母親的前述監護權不受離婚的影響。摩洛哥與科威特規定母親對男孩的監護權至青春期，對女孩的監護權至結婚。突尼西亞、敘利亞與伊拉克規定由法院裁決涉及監護權問題的糾紛；至於財產繼承權方面，伊拉克、埃及與蘇丹規定丈夫可在遺囑中增加

²⁸ Phebe Marr, p. 172.

²⁹ 黃民興著，頁 41。



妻子的繼承份額。³⁰

3.2 教育的普及

中東地區最深刻的發展就是教育，1923年中東在校孩童人數僅超過100萬，約只占當時總人口2%，在各國紛紛獨立之後教育設施激增，從1923年至1989年最巨大的社會改變之一就是普及教育。1970年至1985年僅阿拉伯國家就建立80,000所新小學、10,000所新中學以及32所新大學，或是將原有設施擴大。³¹不過到1950年代主要在學人口仍只有接受初等教育，1950年到1960年接受中等教育人數則大有提升，到了1980年，根據聯合國統計數字顯示，在各級教育中土耳其約有500萬男性和350萬女性學生，伊朗則有550萬男性和350萬女性學生，阿拉伯世界統計約有1,850萬男性和1,200萬女性學生。約旦90%的婦女都有接受初等與中等教育，不過在埃及就只有60%，伊拉克1995~1996年普通高中女性學生占38.8%，³²蘇丹則更低到只有30%的比例。³³

伊朗和海灣阿拉伯國家起初文盲率偏高，但由於石油財富得到社會經濟的巨大發展，教育普及率迅速提高，伊朗1935年時女學生人數占學生總數的25%，³⁴2000學年至2001學年800萬小學生中女學生占48%，500萬初中學生中女學生占45%，400萬高中學生中女學生占49%；伊朗女性

³⁰ 黃民興著，頁41-42。

³¹ Robert F. Amove and Carlos Alberto Torres, *Comparative Education*, (Oxfor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1999), p. 348.

³² UN.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ESCWA Region*, 16th issue,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1996), p. 119.

³³ Nadia Hijab, "Islam, Social Change, and the Reality of Arab Women's lives", in Yvonne Yazbeck Haddad and John L. Esposito (eds.), *Islam, Gender, and Social Chang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p. 45-55.

³⁴ 卡爾·西羅克爾曼著，《伊斯蘭教各民族與國家史》，北京：商務印書館，1985年，頁566。

在各級教育中的比例正在逐年增長。³⁵ 目前伊朗的大、中、小學一半以上的學生是女學生，男女兩性的文化水準差距只有 5%。³⁶ 阿曼的蘇丹 Sultan Qaboos 在 1970 年上台後，即實行自由開放政策，即使國內只有少數幾所學校，仍大力鼓勵女性接受教育；卡達 98% 的婦女都有接受初等與中等教育，³⁷ 沙烏地阿拉伯政府每年增撥專款 11 億美元在教育經費上，女子初等教育和中等教育普及率由 1965 年的 11% 和 1%，上升到 1985 年的 61% 和 33%。³⁸

二戰後因為經濟變革和教育發展，中東婦女接受教育大有提升，尤其是接受高等教育的人數和比例大增。女性亦開始接受原專屬於男性的大學專業教育，從教育和醫學等傳統較適合女性的領域，擴展到如機械、經濟學、土木工程、化學、建築等領域。自 1950 年代以來中東穆斯林國家的教育制度都有不同程度的調整和改變，一方面大力發展現代教育，另一方面復興及改革傳統教育制度，海灣產油國皆實施免費教育，其他國家則施行中小學免費教育及大學獎學金制度。³⁹ 到 1989 年中東地區約有 100 間大學和一些高等學校，約 16% 人口接受高等教育。伊拉克 1995~1996 年高等學校女性學生占 33.6%；⁴⁰ 埃及的女大學生占大學生總數的 40%；利比亞 1959 年時只有 2,500 人進大學就讀，到 1997 年國內 13 所大學有 25 萬名學生，女大學生占總數的 50%；⁴¹ 1999 學年至 2000 學年伊朗 56 萬大學生中女學生占 47%，⁴² 約旦

³⁵ 張曉霞著，〈伊朗女性教育中的傳統性與現代性〉，《教育評論》，2007 年，01 期，頁 129-130。

³⁶ 王鐵錚，〈沙特阿拉伯的國家與政治〉，西安：三秦出版社，1997 年，頁 265。

³⁷ UN.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ESCWA Region*, 16 th issue, p. 119.

³⁸ UN.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ESCWA Region*, 16 th issue, p. 127.

³⁹ 王京烈著，〈動盪中東多視角分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1996 年，頁 239、315。

⁴⁰ UN.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ESCWA Region*, 16 th issue, p. 119.

⁴¹ 佟應芬著，〈高等教育對中東婦女政治經濟地位的影響〉，《雲南教育》，2001 年，76 期，頁 77。

⁴² 張曉霞著，頁 129-130。

的女大學生比例也高於 50%。⁴³

海灣阿拉伯國家等國的高等教育原都禁止女性就學，直到 1970 年代當地大學才因為國家發展所需開放女性入學，⁴⁴ 在獲取鉅額石油財富後增加婦女教育經費，使得婦女教育程度大有提升。卡達和科威特的國立大學中高達 70% 是女性學生，⁴⁵ 卡達的女碩士生及女大學生占有大學生比例的三分之二；1996 年科威特大學約有 2,000 名女性畢業生；巴林於 1928 年設立第一所公立女子學校，現在女大學生占總數的 90%；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1988 年至 1990 學年女性大學生入學人數達 1,050 人，占該學年入學人數的 70%。在大學各院系中的女生人數已超過男生，⁴⁶ 政府還專門為婦女開辦女子職業技術培訓班；⁴⁷ 沙烏地阿拉伯的女子高等教育始於 1960 年代，1982 年在公立學校讀書的女生總數已達 25 萬人，另外還有 11,000 名女生在男女同校的大學就讀。⁴⁸ 1993 年至 1994 年女子除了職業技術、宗教與特殊學校之外的所有類別的學校在學人數均占 43%~45%，在師範學校更達 65%，⁴⁹ 現在有 55% 的大學生是女性。⁵⁰

3.3 就業比例提高、職業領域擴大

教育水準的提高自然導致婦女走出家門就業工作，中東地區的勞工法大體上是平等的，產假措施得宜，有的甚至很

⁴³ "Arab Women", p. 26.

⁴⁴ Judith E. Tucker, 'Women in the Middle East and North Africa: the 19th and 20th Centuries', in Haideh Moghissi (ed.), *Women and Islam: Critical Concepts in Sociology*, vol. 1, *Images and Realitie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5), p. 84.

⁴⁵ "Arab Women", p. 26.

⁴⁶ 佟應芬著，〈高等教育對中東婦女政治經濟地位的影響〉，頁 76-77。

⁴⁷ 趙國忠，〈簡明西亞北非百科全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0 年，頁 658。

⁴⁸ 張樹棟，〈婦女與性溝文化〉，《南京大學學報》，1990 年第 5/6 期，第 115-121 頁

⁴⁹ *UN.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ESCWA Region*, 16th issue, p. 127.

⁵⁰ "Arab Women", p. 26.

大方地給予長假，使得中東穆斯林婦女就業比例稍有提高，不過這些法律大多適用於公家單位，而非私人機構。有些國家如伊拉克、約旦，政府積極鼓勵婦女就業，如 1960 和 1970 年代伊拉克的進步開放領先所有阿拉伯國家，在就業、合同、薪水、服役、免稅權等許多方面賦予婦女與男性同樣的權利，甚至有更利於婦女的規定，因此伊拉克的職業婦女在非農業勞動力中的比例大為提高。⁵¹ 在沙烏地阿拉伯、科威特、卡達和阿拉伯聯合大公國等產油國，政府雖致力於增加本國的女性勞動力，仍因大量引進大量外勞而成效不彰。中東許多國家的政府及統治者試圖賦予女性更多的權利，以及保障每位男、女性畢業生的工作機會，但仍不願去觸怒強而有力的傳統宗教勢力。很多婦女只能在教育和健康衛生部門工作，或是擔任文書行政，尤其在沙烏地阿拉伯的工作場合必須執行性別隔離政策，男女不得同在一間辦公室工作。有趣的是這些致力改善的國家，其改變卻是最緩慢的，相反地，在一些國家如埃及婦女出外工作已經是幾十年來眾所接受的事實。⁵²

從 1970 年代至 1990 年代中東部分國家婦女的就業率（詳見表 1）可看出婦女就業比例的變化：

⁵¹ Phebe Marr, pp. 272-273.

⁵² Trevor Mostyn (ed.), p. 128.

表 1：中東部分國家婦女就業率

國家	1970 年	1980 年	1990 年	1994 年*	其他年份
埃及	9%	9%	16%	9%	17.7%(1995)
伊拉克	-	8%	11%	-	-
約旦	-	9%	10%	10%	11% (1993)
科威特	8%	14%	21%	27%-	-
敘利亞	10%	9%	15%	-	17% (1991)
土耳其	14%	15%	18%	45%-	-

資料來源：

1. UN. WISTAT CD-ROM, (Geneva: UN. 1994)
2. ILO, Yearbook of Labor Statistics 1996, 1997, (Geneva: ILO, 1996, 1997)
3. Tab 2E, Valentine M. Moghadam, *Modernizing Women: Gender and Social Change in the Middle East*,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2003, p. 51.

* 引自 UNDP,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1995*,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pp. 66-68.

1970 年代中東女性人口的勞動力 11.4%，相較於拉丁美洲的 26.8%、亞洲的 42.9% 以及非洲的 45.8%，中東婦女在第三世界國家的勞動參與率是最低的。⁵³ 1975 年開發中國家女性在城市的就業率達 25%，中東婦女則只有 5% 的就業率。目前相較於東亞國家四分之三的成年婦女有工作，阿拉伯國家整體上約只有三分之一的成年女性有工作。⁵⁴ 但埃及自 1994 年以來女性勞動人口已增加 6.5%，增加速度是男性的 5 倍多，2004 年全球女性職場佔有率平均值為 40-50%，埃及婦女的勞動力佔有率為 24%，突尼西亞女性則有 36%。⁵⁵ 20 世紀中葉的統計數據顯示女性在農業勞動力上參與力很低，女性在利比亞、突尼西亞、阿爾及利亞只占 2% 的勞動力；在伊朗、約旦、埃及只占 4% 到 6% 的勞動力；在敘利亞和摩洛哥占 10% 的勞動力。

⁵³ Trevor Mostyn (ed.), p. 127.

⁵⁴ "Arab Women", p. 27.

⁵⁵ Maria Golia, "Egypt: Waiting for the Gender Renaissance", *The Middle East*, February 2007, pp. 57-58.

同時女性在有薪資報酬的勞動人口上被低估，幾近占了40%~75%無薪資家庭勞工的農業人口，⁵⁶ 對於自家擁有的農田付出的貢獻所具有的重要性幾乎完全被忽視。官方統計資料完全不能反映鄉村婦女生產性活動的特質和範圍，⁵⁷ 除了這些統計數據的不確定性之外，近來很多對鄉村婦女的研究都強調農業的資本主義化勢必完全排除女性的生產力，而轉型成純粹只有消費能力。中東穆斯林婦女大多數仍從事傳統職業，如撫養子女、充當家務勞動者、廚師、保姆、臨時性農業工人與在家工作的計件工人，其勞動力有一半是不計入官方統計資料的。但婦女就業領域正不斷擴大中，從教員、職員、服務員、護士等職業逐漸涉足一些原由男人所把持的律師、教授、醫生等專業領域，同時也填補其他一些職業如工程、媒體、零售業、甚至跨國企業，例如伊朗 1978 年的統計資料顯示大約有 19.5 萬婦女進入專業領域，其中 45%是教師，包括有 1%的女教授，38%是女律師，⁵⁸ 伊朗女子醫學院培養了大批牙科、理療、與放射學等方面的女性專業人才。

3.4 結婚年齡的提高、生育率的降低

早婚限制了婦女許多方面的自由，如繼續受教育、進入職場等，早育亦對母嬰均產生不良影響，根據統計分析，婦女的生育狀況會受到開始生孩子年齡的影響。未開發國家的已婚婦女缺乏生育上的自由權，過高的出生率迫使婦女在很多年內都在生養孩子，健康受到損害，也無法獲得足夠的教

⁵⁶ Nadia Haggag Yousseff, "Women and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in Muslim Societies", *Comparative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3, 1977, no. 1: 41-88.

⁵⁷ Magort Badran, "Women and Production in the Middle East", *Trends in History* 2, 1982, no. 3: 59-88.

⁵⁸ *Middle East Journal*, No. 3, 1978, p. 304.

育與訓練，工作能力亦受到限制，缺少走出家庭就業的機會。據國際組織統計，1980年至1985年全世界婦女平均總生育率為3.55。⁵⁹

伊朗的生育率從1986年的3.91%降低到1996年的1.47%，⁶⁰至於阿拉伯國家，這些年來在促進女性健康的改善方面是無人能比的，除了女性平均壽命值由1970年的52歲提高到現今的70歲之外，在過去20年裡平均每個女性生產的嬰兒數量更是減少了一半，只比全世界平均值稍高，例如阿曼從原本每個女人生育10個小孩降低到少於4個。使生產數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女性結婚年齡的急遽上升，在10年前有四分之三的阿拉伯女性在20歲前結婚，現在這個比例降低到僅有一半。中東地區大部分國家早婚情況仍非常普遍，一般來說女孩16歲、男孩18歲即可結婚，現在有減少的趨勢。⁶¹不過與世界上其他地區一樣，在許多阿拉伯的大城市，由於必須賺錢以支付生活所需的高消費，以及就學或就業的需要，皆迫使女性延緩結婚年齡到30歲左右。⁶²

3.5 「女性割禮」的廢除

已有近2500年歷史的「女性割禮」，在中東地區、非洲的26個國家、馬來亞、印尼、秘魯、巴西和澳洲的土著居民中都有這一傳統習俗，其中索馬利亞、蘇丹和衣索比亞最嚴重。⁶³這並非伊斯蘭的習俗，在一些非洲和非洲阿拉伯國家是早在法老王時代就已流行到現在的古老傳統，包括割除

⁵⁹ 李銀河，《女性的現狀與未來》，2008-03-03，<http://www.douban.com/group/topic/2724551/>

⁶⁰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f the Islamic Republic of Iran*,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1999), p. 25.

⁶¹ Trevor Mostyn (ed.), p. 127.

⁶² "Arab Women", pp. 26-27.

⁶³ 凱查杜裏安著，《人類性學基礎》，農村讀物出版社，1989年，第48頁。

女性陰蒂和陰唇的一部份，有些甚至是全部割除。因為相信此舉可讓女性更易受精而更有生育力，這對男性而言極具吸引力，可保證女子的忠貞不二，但對女性而言，除了身體的傷痛、或導致性慾上的冷感外，還可能因切除而傷口感染造成不孕，或一輩子心靈的傷痕難癒，甚至是細菌感染而死亡。

2006 年世界衛生組織報告指出非洲撒哈拉以南和中東地區國家，每年約 300 萬女孩陰部被施予不當「割禮」而進行陰核切除術，目前全球約有 36 個以上國家仍有女性割禮的習俗，接受過的女性約 1 億 5000 萬人。雖然在一些國家如貝南、布吉納法索、厄利垂亞、肯亞、奈及利亞和葉門等，這種傳統風俗的普及率正在下降，但在埃及和蘇丹女性割禮的習俗仍然盛行。⁶⁴ 大範圍消除「女性割禮」這樣的習俗仍需要政府、民間和國際社會更多的努力，一些移民國家如澳洲、加拿大、美國等也應制訂法律禁止，透過全球適當的介入和支援，藉由全球集體努力，流傳千年的這一風俗習慣才可望在這一世代中消除。

3.6 摘除面紗、脫下長袍

1923 年 Huda Sha'rawi 從羅馬開完國際婦女會議後回到埃及，她在開羅車站當眾公開摘下面紗，被認為是發動阿拉伯世界的女性解放運動。長期以來阿拉伯婦女一直在進行男女平等的抗爭，一些城市婦女，特別是知識階層和職業婦女們摘掉面紗並身著西式服裝外出的越來越多，中東國家中沙烏地阿拉伯與伊朗對婦女外出的服飾有強制的規定，但其他一些國家近年來對穆斯林女性服飾的規定逐漸鬆綁。很多國

⁶⁴ "Arab Women", p. 27.

家是由婦女自身所做的選擇，可能是藉由服飾表達個人宗教的虔誠，或單純不想跟隨西方時尚穿著而已，或僅僅是來自家庭與傳統的壓力。

廣泛而言，阿拉伯女生穿戴頭巾、面紗或長袍的比例有緩慢增加的趨勢，各國情況差異很大，從黎巴嫩、突尼西亞的 10%~20%，敘利亞、約旦的 60%，到伊拉克及科威特的 80%。在埃及的鄉村地區，原本下田工作時不會穿戴面紗的婦女，也在城市趨向保守的時尚流行帶動下，在最近這些年戴起了面紗。⁶⁵ 埃及城市女性穿戴頭巾、面紗的流行，部分是因為很多女性需要出外上學、工作，伊斯蘭傳統的外衣提供了傳統家庭的女性一個方便又自由進出有男性場合的方法。所以大部分西方人對中東婦女的想像不盡然正確，一直以來外人覺得中東穆斯林婦女看來像是被全身包裹、幽禁在密室裡的鬼魂，並大肆批評她們受制於面紗、頭巾、長袍的困境，其實有些是婦女自己的選擇，對當地人來說，有的人選擇保守傳統的服飾只是基於宗教理由，或是反抗外來文化的流行。

外人常常對於深閨制度下的中東穆斯林婦女投以異樣的眼光，認定她們的生活受到禁錮，這樣的看法也不完全正確。以沙烏地阿拉伯為例，婦女不得單獨外出、駕駛汽車，外出旅行需獲得男性監護人的許可，她們的日子雖然過得單調無趣，但卻隔離了外界的喧囂，享受生活的寧靜。很多沙烏地女性對於這樣的保護、以家庭為中心的作法以及對伊斯蘭的虔誠感到無比驕傲。她們在生活上受到很多限制，卻也補償性地獲得財富上的滿足，婦女的低調奢華表現在黑色外袍的袖口、領間和髮飾上的璀璨水晶或鑽石，以及穿在外袍

⁶⁵ "Arab Women", p. 27..

裡的各款世界名牌高級服飾。另外在沙烏地的商業活動中，女性的財力不容小覷，過去沙烏地有很多事業是家族性的，女性爲了家族事業努力工作，依照伊斯蘭教義，女人可擁有自己的財富並可自由支配，所以在歷史上沙烏地男性與女性在商業上經常是處於平等的地位。現在網路的股市交易鼓勵了沙烏地女性在當地股票市場的投資，因爲可在家中舒適、專注地進行投資，獨立自主、無限制地進行商業活動。

埃及、突尼西亞、摩洛哥等國紛紛於 1992 至 1993 年藉助歐洲衛星播放其電視節目，1999 年在阿拉伯各國群策群力推動下發射設備先進的阿拉伯 A-3 號衛星，運用現代高科技技術，設有 54 個頻道，可同時播放 300 多套電視節目，衛星覆蓋面廣達幾乎所有阿拉伯與大多數西歐國家。⁶⁶ 阿拉伯民衆上網點擊或打開電視，可觀賞到從最東邊的阿曼到最西邊瀕臨大西洋的摩洛哥的電視節目，200 多個阿拉伯衛星頻道相繼出現，並紛紛推出模仿美國脫口秀「觀點」(The View) 的類似阿拉伯語節目，打破阿拉伯世界各種敏感的社會議題，討論包括同性戀、婦女權益及名人訪談、新聞、觀眾來信等。在另一個名爲「出發」的節目中，六名女性來賓、心理學者、時尚專家與其他領域的顧問上節目大談她們面臨的各種挑戰，包括如何克服強烈的害羞，開展新事業等。1995 年異軍突起的阿拉伯半島電視台「反方向」節目安排政治異議分子與政治精英，以及虔誠穆斯林與主張融入現代世界的世俗派穆斯林對談，更是震驚阿拉伯世界。埃及並開辦了阿拉伯世界第一家女性頻道 Nefertiti Channel，提供的節目包括烹調、美容、健康、兒童護理等，受歡迎的節目是由醫生回答有關健康的問題，以及專爲男性觀眾開辦的敏感「性」話

⁶⁶ 鮑兆燕著，〈迅速發展的阿拉伯衛星〉，《阿拉伯世界》，2003 年 04 期，頁 57。

題。這些節目與內容不僅大大衝擊阿拉伯傳統社會，也使得婦女們藉此獲得很多的世界流行新資訊以及突破傳統的先進觀念。

中東穆斯林婦女保守的形象如今似乎也因此有了改變，尤其沙烏地婦女打開電視就可看到約旦和黎巴嫩婦女可以做些她們所不能做的事，包括較輕便的穿著和開車，或是不論在馬斯開特或馬拉喀什的電視節目都可看到幹練又漂亮的女性節目主持人，黎巴嫩的電視節目競爭更激烈，連氣象報告的女播報員個個都是明亮耀眼、令人目不轉睛。更令人大開眼界的是在廣受大眾歡迎的衛星電視頻道中，整天不斷播放的阿拉伯熱門流行音樂影片，漂亮女歌手像西方明星一樣穿著清涼的露肩服裝，搔首弄姿地柔情哼唱流行歌曲，例如在阿拉伯世界極受歡迎的有名黎巴嫩女歌星 Nancy Ajram 與埃及女歌星 Ruby 皆吸引大群歌迷的注目與崇拜。這樣的現象引發很大爭議，不只是女性主義者發出抗議，即使在較為開放的埃及，國營的廣播、電視台已經禁止太過引起爭議的女星上節目，並且不准女藝人穿著露肚、露臀等過於暴露的服飾上節目，認為這樣會殘害國家的年輕人，在清真寺的星期五講道中，經常會重話抨擊這些低俗不雅的音樂影片。⁶⁷

3.7 參與社會活動、建立婦女組織

阿拉伯世界婦女運動的正式歷史記載是始於 Huda Sha'rawi 的公開摘掉面紗，以及她和同伴們於 1923 年共同創立的「埃及婦女協會」，⁶⁸ 從事很多健康和教育的慈善活動，

⁶⁷ "Arab Women", p. 27.

⁶⁸ Trevor Mostyn (ed.), p. 127.

幫助孤兒和離婚婦女找到庇護場所與職業訓練。在現代化國家尚未建立之時，早期都是由這些熱心公益的婦女團體解決處理當時不為人所關心的婦女問題，協助減輕了那個時代的悲慘狀況。直到今日中東地區由國家資助的婦女團體和大多數的其他婦女團體皆集中精力在識字運動、學校、孤兒院和社會福利等領域，但由國家負責大部分的這些公共服務和幫助。例如 1975 年總統 Sheikh Zayed bin Sultan Al Nahyan 的妻子 Sheikhah Fatima 建立「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婦女聯盟」(U.A.E Women's Federation)，旨在提升女性接受初等教育。

中東穆斯林婦女開始走出家門後，積極參與社會活動，開始建立婦女自主性的組織，婦女論壇亦相繼出現。二戰後幾十年來中東國家出現許多如婦女協會、慈善機構與女童軍等婦女組織，如「約旦婦女聯盟」、「埃及婦女權利中心」、「科威特婦女發展團體」等，以及所舉辦的各類婦女論壇、研討會。婦女協會也從事婦女權益的爭取，如女性的各級自由教育、兩性的平等、伊斯蘭家庭法關於結婚、離婚的改革，尤其是一夫多妻和男性不顧妻子意願的任意休妻等。例如巴林在 1955 年設立第一個婦女組織，開始參與政治性的活動，在 1965 年還提出爭取言論自由、設立商業工會以及其他社會公義的訴求；⁶⁹ 約旦的主要婦女團體「約旦婦女聯盟」一直為婦女爭取被政府或其他公共團體所忽視的女性基本權利；⁷⁰ 在埃及約有 16,000 個非政府組織，致力於增進有關婦女健康、教育以及對宗教意識覺醒和法律權益等方面。埃及還建立農村婦女俱樂部，發展計畫生育、家政、托嬰以及手工藝培訓等項工作，通過社區發展計畫培養婦女幹部。⁷¹ 伊

⁶⁹ <http://www.enawa.org/scripts/wwwopac.exe?database=brief&isutf8=1&%250=100539>

⁷⁰ 姚大學著，〈伊斯蘭教與戰後中東現代化〉，《內蒙古民族大學學報》，內蒙古民族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02 年，04 期，頁 1-6。

⁷¹ 彭樹智著，〈伊斯蘭教與中東現代化進程〉，西安西北大學出版社，1997 年，頁 178。



朗「Children's Rights Support Association」致力於爭取婦女與兒童權利，發起人 Shirin Ebadi (شیرین عبادی - Širin Ebâdi) 是伊朗的人權律師，2003 年還因此獲得了諾貝爾和平獎殊榮。

3.8 參與政治、獲得參政權

1920 年之前，中東地區越來越多的穆斯林婦女開始覺得她們有爭取公民和政治的權利，雖然她們的訴求比不上歐洲和美國女性的激進。埃及改革家 Malak Hifni Nasif 曾幫助婦女教育協會 (Education Union of Women) 於 1914 年 3 月成立，她評論西方女性積極尋求投票權但卻受苦於進步太多而消化不良，但她於 1911 年第一屆埃及國會中提出的 10 點非常溫和、中肯的改善婦女地位計畫，卻仍遭到否決。⁷²

二戰以後中東穆斯林婦女在參與政治方面有所突破，土耳其是早在 1930 年代就給予婦女投票權；黎巴嫩婦女於 1953 年是第一個阿拉伯國家婦女得以當選國會議員；埃及曾是婦女運動的先鋒，女性擁有投票權已超過 50 年，1994 年選舉中有 87 名婦女參選，10 名當選。⁷³ 埃及國會先前對女性的保障名額是 7%，但這項法案已於 1986 年廢止，女性在國會的席次創下空前新低，只占了 2%；⁷⁴ 伊朗婦女在 1963 年 9 月第一次參加議會選舉投票，穆罕默德·巴勒維國王任命的 30 位參議院議員中有 2 名是女性。⁷⁵ 1997 年伊朗國會選舉中女性議員由 9 人增加為 13 人，德黑蘭市也出現女區長，這些女性議員皆具有大學以上學歷；⁷⁶ 伊拉克在 1980 年的

⁷² Trevor Mostyn (ed.), p.125.

⁷³ 佟應芬著，〈高等教育對中東婦女政治經濟地位的影響〉，頁 77。

⁷⁴ Maria Golia, pp. 57-58.

⁷⁵ 西·內·費希爾著，《中東史》，下冊，北京：商務印書館，1980 年，頁 686。

⁷⁶ *Middle East Journal*, No. 3, 1993, p. 423.

國家議會選舉中有 19 名婦女當選議員；⁷⁷ 約旦下議院 110 名議會名額在國王簽署法令通過後，給予婦女 6 個席位並任命 7 名女性參議員，⁷⁸ 約旦女性在國會中擁有 5% 的席次；摩洛哥女性在國會中擁有 10% 的席次配額；敘利亞女性在國會中也占了 10% 的席次。⁷⁹

中東廣大婦女群眾要求與男子在社會上享有同等權利，她們爭取獲得投票權、參選議員等政治權利的呼聲日高，使得保守的海灣阿拉伯各國政府亦不得不開始重視擴大婦女權利，阿曼於 1994 年頒佈法令准許女性參選並有諮議會（Majlis As-Shura）的投票權，2000 年時阿曼諮議會 83 名席位中有 2 名女性當選；⁸⁰ 2001 年巴林婦女獲得投票權，同年的市政選舉中女性投票人數多於男性，巴林婦女在 2002 年同時參加市政及議會選舉，並成立婦女工會；卡達婦女於 2003 年擁有投票權、還可參選；阿拉伯聯合大公國於 2006 年 12 月首次舉行全國性選舉，並首次選出一位女性國政顧問委員，是一位三十多歲的建築師艾庫巴西，曾在英國受教育，並在大學教書，她獲得 265 票，得票數名列第三；科威特婦女自 1962 年國會成立以來，便被剝奪政治權利，直到 2005 年 5 月國會舉行歷史性表決後，婦女才能投票和競選公職。2006 年 5 名科威特女性寫下歷史，成為該國第一批登記為國會議員候選人的女性，為科國 44 年來禁止女性參政劃下句點。在 4 月間的市議員選舉中，也有 2 名女性參選，其中 1 人的票數在角逐單一席次的 8 名候選人中，排名第二；沙烏地阿拉伯政府剝奪女性投票、參選的權利，禁止女性參與公共事務和政治，2005 年首次舉行的全國性市級選舉，婦

⁷⁷ 佟應芬著，〈高等教育對中東婦女政治經濟地位的影響〉，頁 77。

⁷⁸ <http://www.news.sina.com.cn/w/2004-02-17/14291825369s.shtml>。

⁷⁹ Maria Golia, pp. 57-58.

⁸⁰ <http://www.enawa.org/scripts/wwwopac.exe?database=brief&isutf8=1&%250=100539>

女不能投票，也不能參選，不過在 2005 年底兩名婦女當選吉達商會理事，艾蘇萊曼(Lama al-Sulaiman)和塔荷(Nashwa Taher)在極為保守的沙國首開風氣，成為第一批經由選舉獲得職務的女性，打破性別的藩籬。⁸¹

中東地區大多數政府的內閣通常都有至少也是至多一位女性部長，女性部長通常負責的是社會福利、教育或健康事務。伊拉克在 1959 年任命了阿拉伯世界第一位女性部長；巴林 Dr. Nada Abbas Haffadh 被任命為衛生部長，成為巴林第一位女性出任內閣部長，「2002 年阿拉伯人類發展報告」特別提到巴林在提升女性權益上的顯著進步；⁸² 約旦曾有一位女性社會發展部長 Mrs. In'am al-Mufti，之後更打破傳統於 1984 年任命 Layla Sharaf 為新聞部長，是個握有相當權力的職位，但隨後就辭職了；1983 年突尼西亞第一次有兩位女性被任命為內閣閣員；在阿拉伯聯合大公國，女性公職人員只達到副部長或次長職位；2009 年 2 月沙烏地阿拉伯打破政壇清一色都是男性的慣例，國王阿布都拉 (Abdullah) 任命女性閣員擔任婦女教育部的副部長，是史上第一位沙國的女性閣員。⁸³

4. 中東婦女傳統地位改變造成的影響

4.1 改變整個中東的教育模式、類型與對象

從二戰以來中東婦女教育程度不斷提高，原本的中東教育體制也因政府世俗化的改革與大量世俗學校的設立產生

⁸¹ Maria Golia, pp. 57-58.

⁸² <http://www.enawa.org/scripts/wwwopac.exe?database=brief&isutf8=1&%250=100539>

⁸³ <http://tw.news.yahoo.com/article/url/d/a/090215/19/1ehv4.html>

極大變化，由原先單純的宗教倫理教育轉變為宗教與世俗並行的雙軌教育，削弱了舊時代宗教學者在知識階層所發揮的主要作用。因此婦女地位的改變對整個中東社會的影響深遠，首先便是改變整個中東的教育模式、類型與對象，並推動中東文化教育事業的進步。1990年至1994年開發中國家初等教育率為2.4%，阿拉伯國家初等教育率為4.7%，中等教育率為5.2%。中東女性入學率平均增長4%，開發中國家整體增長率只有3%。中東女子接受高等教育的比例為9.7%，比開發中國家的總體比例6.8%亦來得高。1990年阿拉伯國家的大、中、小學女子教育綜合普及率為48%，接近開發中國家的平均數值49%。⁸⁴ 整個阿拉伯地區15歲以下的女子，已從1960年平均僅接受6個月的教育提升到目前達4.5年，不過女子就學率仍只有男子的四分之三，⁸⁵ 阿拉伯國家女子接受教育的成長率比其他地區快速，1970年阿拉伯女子在中學、大學教育與男子的差距分別為54%、65%，到1991年分別下降到32%、35%。⁸⁶

中東婦女識字率不斷提高，文盲率也因此降低，1923年時中東地區識字率約占當時總人口10%，現在識字率提升到約達65%。例如伊朗的女性識字率在1987年已提升到52%，1997年再提高到72%；⁸⁷ 科威特的女性識字率現在達83%，男性則為94%；突尼西亞的男女識字率差距從1970年至今已被拉近80%；約旦更是改善男女識字率達到百分之百。⁸⁸ 婦女並開始接受原先只准男性學習的經濟學、土木工程、化學、建築等大學專業，提高並擴展婦女的知識結構，女大學

⁸⁴ Robert F. Amove and Carlos Alberto Torres, p. 357.

⁸⁵ "Arab Women", p. 26.

⁸⁶ 黃民興著，〈從統計數字看阿拉伯國家教育發展現狀〉，《阿拉伯世界》，1999年01期，頁68。

⁸⁷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f the Islamic Republic of Iran*, p. 25.

⁸⁸ "Arab Women", p. 26.

生約有 30%就讀理工科的專業課程。⁸⁹ 例如沙烏地阿拉伯強大的宗教勢力一向力阻女性擴大接受教育及進入職場，女子中等與高等學校的專業主要是教學、護理、醫療、裁縫及社會學等，造成女性主要就職於教育、行政及醫療三大傳統職業，在管理人員、建築工人、科學家、飛行員、警察等職業中的比例極低。但阿布都拉國王於 2008 年宣布將開辦沙國第一所女子大學，而且這座女子大學將提供沙國一般大學中女性很難學習到的諸如醫學、藥學、管理、電腦及語言等課程，以增加女性就業機會。⁹⁰

4.2 影響各階層婦女的生活與經濟力

現代資本主義經濟的成長延伸到中東地區各個領域範圍，再加上國家建立後積極干預經濟的發展，都構成 20 世紀中東穆斯林婦女許多生活改變的原因。無論是一直在萎縮的貝都因游牧民族的婦女，或是鄉村、城市婦女，在 20 世紀都有相當大的改變以適應這全新的紀元。⁹¹ 很多專家都同意 20 世紀逐漸改變游牧婦女的生產性活動和經濟力量，逐漸增強的國家力量和市場資本經濟的成長使得游牧部落越融入市場經濟，便越促使男性尋求部落外的收入，男性轉而當牧羊人、佃農或是在城鎮裡當工人，女性則喪失了包括照料動物、幫駱駝羊隻擠奶、製作奶油和乳酪、搭蓋或拆除帳篷等工作，以及原先與動物相關諸如獨立經營動物買賣的經濟活動。由於國家政策和市場影響力，越來越多人選擇定居不再游牧，婦女只得穿戴起頭巾面紗並和男性隔離以適應融

⁸⁹ 黃民興著，〈從統計數字看阿拉伯國家教育發展現狀〉，頁 68。

⁹⁰ <http://tw.news.yahoo.com/article/url/d/a/081030/16/18jv3.html>

⁹¹ Judith E. Tucker, p. 80.

入村鎮城市的環境。⁹²

在定居的農業地區情形也是一樣，市場的成長和新工業技術的引進都有強調兩性不平等的傾向，例如在摩洛哥 **Gharb** 的地方，女性在法國殖民前扮演非常活躍的經濟角色以維持家庭生計，也因此享有被承認的財產權，儘管仍無法繼承農田，但可從男性親屬得到物質上的支援。在 20 世紀，農民逐漸到國家或私人擁有的農場工作賺錢，只有男性會被聘僱為長期勞工，女性只能擔任季節性的短期勞工賺取低廉薪資，以便還能兼顧家裡毫無薪資報酬的工作。女性付出的代價是極大的，以前在農田裡工作維持家計雖然辛苦卻有經濟保障，但現在鄉村婦女同樣辛勤工作，卻沒能和男性一樣享有固定且有薪水的工作，還失去古老家庭制度給予她們的福利。⁹³ 伊朗在巴勒維王朝時代（1921-1979）也有相似的情況，國家實行工業化和農業現代化的經濟發展，使得鄉村經濟轉型，很多農民的收入愈趨減少，男性只得加入勞工市場，通常是移居到有點距離外的大城鎮。在傳統的家庭經濟中女性主要是採集收割農作物、照料飼養牲畜以及製作農產品，而女性現在變成無工作可做，只能待在家中料理家務，得完全依賴男性親屬的收入過活。加上反對女性出外工作的觀念根深蒂固，使得婦女不僅被剝奪農業上的經濟活動，同時又被拒絕於新型態的工作之外，這股新趨勢在 1979 年伊朗革命成功後，更因為關注女性需有適當活動範圍的極力宣導而加速形成。⁹⁴ 另外，世界性資本主義的必然趨勢，亦即使得勞動密集生產轉移到較少工業化國家的全球化經濟發

⁹² 詳見 Lois Beck and Nikki R. Keddie (eds.), *Women in the Muslim World*,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⁹³ Fatima Mernissi, "Women and the Impact of Capitalist Development in Morocco, Part II", *Feminist Issues* 3, 1983, no. 1: 61-112.

⁹⁴ 詳見 Erika Friedl, "The Dynamics of Women's Sphere of Action in Rural Iran" in Nikki R. Keddie and B. Baron (eds.), *Women in Middle Eastern History: Shifting Boundaries in Sex and Gender*,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1).

展，特別是從 1960 年代開始，已經提高在手工業生產導向工作的鄉村婦女轉移到出口市場導向的行業中工作。在土耳其面臨同樣情況，推廣新農業技術和訓練的國家政策有利於男性，使得鄉村婦女被排除在現代農業部門之外。⁹⁵

在城市婦女中，20 世紀的發展對於中產階級和低階層婦女有非常不同的重要性。不同的中東國家於不同的時間發展高等教育普及化，對於中高階層的男女似乎都開啓了進入專業領域的機會，無論時間早晚，女性專業教育的開放實際上使得中產階級婦女得以大量進入專業領域。中東地區專業婦女通常來自菁英婦女或中產階級婦女，許多人都曾在國外受教育，這股趨勢不只發生在教育和醫學等傳統較適合女性的工作，還擴展到工程、機械等領域。⁹⁶ 女性在專業領域上取得重大進展，出現很多專業婦女，她們通常能非常迅速地竄升到最高職位，報紙、雜誌頭條消息常能看到新竄出的女性，如約旦第一位女性飛行員，伊拉克、摩洛哥、土耳其的女法官，科威特大學伊斯蘭法和法律學院的女院長、女性海洋生物學家、女性電腦科學家、女性經濟學者、女性電影製片人或電視製作人、女性收音機廣播員等。⁹⁷ 海灣阿拉伯國家在 1970 年代初實際上並無專業女性出現，但改變卻非常戲劇性，例如科威特職業婦女從 1965 年的 1,000 人提高到 1985 年的 25,000 人，其中超過 50% 是專業女性。⁹⁸ 其他海灣國家情況相同，接受較佳教育的女性較容易找到工作，在巴林 70% 的工作女性都受過高中以上教育。⁹⁹ 不過沙烏地女

⁹⁵ Deniz Kandiyoti, "Sex Roles and Social Change: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urkey's Women", *Sigms: Journal of Women in Culture and Society* 3, 1977, no. 1: 57-73.

⁹⁶ Judith E. Tucker, p. 84.

⁹⁷ Trevor Mostyn (ed.), p. 128.

⁹⁸ Lubna Ahmad al-Kazi, "The Transitory Role of Kuwaiti Women in the Development Process", Unpublished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CAS Annual Symposium, April, 1986.

⁹⁹ Munira A. Fakhro, *Women at Work in the Gulf: A Case Study of Bahrain*, London: Kegan Paul International, 1990.

性雖擁有大學學歷，但該國勞動力只有 6% 是女性。¹⁰⁰

城市低下階層婦女的職業選擇性則越趨有限，雖然在 20 世紀初期有時候婦女可到工廠工作，但 20 世紀大規模的工業化計畫大體上並不需女性勞動力，女性參與工業生產上已經減至最少。¹⁰¹ 文化和經濟因素都是影響的原因，無論是在開羅貧窮地區或摩洛哥村莊，待在家中照料丈夫、小孩才是理想女性，出外賺錢工作的女性是沒有地位的。如果女性非得工作，最能被接受的是遠離大眾目光且不接觸非相關男性的職業，例如洗衣、紡織、飼養牲畜、和其他以家庭為基礎的活動組成的可被接受的形式和女性勞工。¹⁰²

4.3 社會結構更趨於多元化和合理化

自 1950 年代以來，隨著戰後中東各國現代化和民主化以及經濟的轉變，造成中東社會家庭結構的轉型，挑戰了傳統的家庭、婚姻觀念。傳統大家庭提供家庭成員的不只是遇到困難挫折時的家庭溫暖和道德鼓勵，並能緊緊將全家人維繫在一起；還是一個照顧生病、年老和殘障家人的社會安全中心，男性親屬還能保護家庭裡沒有結婚或是離婚的婦女並給予經濟的支援；也是一個就業服務中心，負責運用其對外聯絡，幫忙家人找到適合的工作。¹⁰³ 但社會的發展及生活水準的提高，只靠男性的收入已不能滿足家庭的需要，越來越多的女性進入有薪資的勞動市場，顯示了家庭關係的鬆綁與婦女經濟的獨立。現在中東大多數地區，尤其是城市中，

¹⁰⁰ “Arab Women”, p. 27.

¹⁰¹ Judith E. Tucker, p. 84.

¹⁰² Andrea Rugh, “Women and Work : Strategies and Choices in a Lower-Class Quarter of Cairo”, in Elizabeth Warnock Fernea (ed.), *Women and the Family in the Middle East: New Voices of Change*,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1985.

¹⁰³ Trevor Mostyn (ed.), p. 127.



核心家庭已成為主要的家庭型態，把婦女僅視為家庭主婦或哺育孩童的母親的傳統觀念也受到極大挑戰。而除了富有的海灣國家以外，一夫多妻的情形在中東國家也已經不普遍。

104

穆斯林婦女的社會地位問題是這幾十年來中東各國世俗化改革與傳統伊斯蘭律法之間產生激烈爭辯的一項主要議題，中東婦女地位的提高象徵世俗主義與保守主義的對抗與妥協，並且在很大程度上婦女擺脫了在傳統社會中依附於男性的從屬地位，開始擁有部分的經濟獨立與社會生活空間，從社會最底層往中上層社會流動。婦女進入教育、企業、政治、軍方等社會各階層工作與活動，阿拉伯婦女現在可以當上大使、部長、企業公司執行長，在巴林還可當上空軍軍官；在埃及政府機構中的行政管理部門的女性工作比例也已達到 11.5%；¹⁰⁵ 阿爾及利亞最高法院有五分之一的法官是女性；突尼西亞最高法院中女性佔有 15% 的職位，在突尼西亞與摩洛哥，女性法官分別占全國法官總人數的 25% 及 29%；沙烏地阿拉伯的 Thoraya Obeid 女士負責聯合國家庭計畫部的執行業務；¹⁰⁶ 婦女也承擔經濟領域的一些重要職位，例如石油輸出國組織（OPEC）委員會委員西哈姆·阿布都拉·里祖基，她原是科威特石油部次長的助理；¹⁰⁷ 即使在保守的沙烏地阿拉伯，Lubna Olayan 女士掌管了全王國最主要的私人產業集團。¹⁰⁸ 這樣的發展改變了原有的社會階層、體制，深刻地改變並衝擊了中東的社會結構與框架，加入新的分層元素，是中東社會進步的一項重要指標，也意味著中東

¹⁰⁴ “Arab Women”, p. 27.

¹⁰⁵ Eleanor Abdella Dounmto, *Women and Globalization in the Arab Middle East: Gender, Economy, and Society*,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2003, p. 66.

¹⁰⁶ “Arab Women”, p. 27.

¹⁰⁷ 佟應芬著，〈中東婦女就業狀況喜與憂〉，《西亞非洲》，2001年，04期，頁29。

¹⁰⁸ “Arab Women”, p. 27.

社會結構將更趨於多元化和合理化。

4.4 擴大公民權的適用範圍和領域

公民權的適用範圍反映國家民主化的程度，在傳統中東社會中公民權主要適用於成年男性，婦女一向是被邊緣化的一群，婦女地位的提高擴大了公民權的適用範圍和領域，是中東國家走向民主化的重要一步。從二戰以來中東婦女擴展應有的公民權利，在公民社會的力量及數量都在逐漸成長，婦女組織的日益增加、活動頻繁使婦女發揮的影響力漸增，也提高婦女的政治參與率與社會活動力。再加上半世紀以來西方的社會生活方式與觀念透過各種訊息管道進入並影響中東社會，大大衝擊中東人民傳統的生活習慣與想法，尤其是主張社會男女平等的女權主義思想，在某種程度上促進中東女性性別意識的提高，激發中東女權主義思想的興起，因此本世紀中東一些國家對其選舉法進行修改也成意料中的事。

例如 2001 年 3 月 8 日，「摩洛哥婦聯」和「摩洛哥支持婦女加入國家發展行動計畫全國委員會」發表《聯合公報》，指出該運動旨在動員全國民眾加強保護婦女權益的意識，支持儘快討論和修訂《摩洛哥婦女地位法典》，呼籲摩洛哥所有公民在國際婦女節佩戴紅袖章以支持男女平等；又如 2002 年 2 月，大約 30 名科威特婦女運動份子舉行象徵性的抗議活動，反對選舉法中不准婦女投票和競選公職的規定，這一要求得到議會中一些議員的支持，終於在 2005 年 5 月國會舉行歷史性表決後，科威特婦女取得投票和競選公職的權利；在埃及，無論世俗或宗教的女性主義行動派，以及新聞

工作者、律師、民間團體的領導者，對於批評性別歧視的活動與法律都比以往來的更直言不諱，他們知道哪些措施是可以冀望於政府，也逐漸自己著手進行改革。這群女權主義的鬥士為爭取政治和宗教的改革而努力，民間社會領導者的聲音在各個報刊媒體和當地的社區廣為流傳，¹⁰⁹ 促進了女性就業比例逐年提高，工作領域擴大、並進而獲得經濟的獨立。

4.5 兩性互動的增加、個人意見的表達

拜現代科技發達之賜，媒體傳播、衛星電視的無遠弗屆、網路電信設備的快速成長，越來越多的中東年輕人可藉此觀看及接收許多國外最新訊息及流行資訊，甚至是清涼養眼畫面。雖然男女兩性公開見面、接觸與交往還是不太容易，尤其在海灣阿拉伯國家，男女公開談戀愛仍被視為禁忌，尤其對於女子而言，公開談戀愛甚至會被認為是妓女的行為。但現在年輕男女卻可利用電信媒體、網路、手機等聊天、打情罵俏，或是網路線上約會。¹¹⁰ 也因網路、購物中心、西式速食店和咖啡廳的出現為年輕男女提供了自由戀愛的場所，成就阿拉伯青年男女的地下戀愛。¹¹¹ 而在較為開放的開羅、杜拜、貝魯特等地的俱樂部與夜店文化從沒像現在這樣欣欣向榮，甚至那些原本不會出現在擁擠的酒吧或舞廳的女性，現在也會大膽地進入咖啡廳或速食餐廳，之前這些地方都是專屬於男性的活動場所，但現在一群阿拉伯婦女聚在咖啡廳一起抽水煙的景象變成非常普遍。這樣的歡樂氣氛迅速吸引了大批觀光客，尤其是來自海灣地區的阿拉伯

¹⁰⁹ 彭樹智著，頁 178。

¹¹⁰ “Arab Women”，p. 27.

¹¹¹ 〈科威特男女“地下戀愛” 星巴克成“幽會”首選〉20020801
<http://www.china.com.cn/chinese/WISI/182079.htm>

人，許多人爭相來目睹與期盼在其國內不太可能發生的景象與機會，像這樣可與異性自由交談、接觸而不受束縛的兩性鬆綁關係，自然會在其回國後對於自身國家帶來一定程度的影響。

在中東地區的媒體中，握有發言權的大多仍是中老年男性，極少呈現女性觀點，尤其在阿拉伯世界中女性較不具有發言權。卡達的半島衛視崛起後，經常對於阿拉伯事務進行大膽潑辣的評論與肆無忌憚的報導，無形中快速提高阿拉伯民情輿論的份量，使阿拉伯社會中的異議開始合法化，但也引起阿拉伯國家的不滿，有些國家甚至聯手封殺抵制。無邊無際的網路世界則彌補這樣的空缺，因為資訊的發達、網路的媒介，越來越多中東穆斯林年輕女性開始建立網路部落格，試圖表達自己的看法，現在已經有幾萬個伊朗人擁有自己的部落格，其中大多數都是年輕受過良好教育的伊朗女性，大多用英文發表文章抒發己見。網路空間讓這些中東女性第一次有機會公開發表自己的意見，談論許多仍被視為禁忌的話題，例如自由交往男朋友，也有許多文章討論女性在國內的角色及受到的不平等待遇。但是在中東地區經營部落格仍具有極大風險，在埃及、敘利亞都有部落客被逮捕，巴林則規定部落客必須登記註冊，網路要在中東社會造成更大的改變，還需要更多的時間。

5. 結語

中東國家的立法改革中針對婦女有許多有利的措施，例如突尼西亞在 1950 年代世俗化改革下不惜抵觸伊斯蘭，使婦女擁有投票權、離婚權、不限任何領域的工作權，是賦予

女性最多、最平等權利的阿拉伯國家。儘管如此，突尼西亞的遺產繼承權仍依據古蘭經的規定，女子只能得到男子所得的一半；父親仍是一家之長，婦女覺得男性的態度並未改變，毆妻的情形仍然非常盛行；男性也認為城市女性過於獨立，有錢男性傾向在貧窮鄉下娶妻。¹¹² 其他阿拉伯國家對一夫多妻制則只做些許限制，小孩的監護權仍等到特定年齡後歸於父親，這些個人身份法的內容是中東社會非常敏感的議題，在阿爾及利亞、埃及與蘇丹等國皆引發強烈爭議，在立法上仍很難達到男女平權，更何況在一般生活習俗上，例如約旦每年仍約有超過 20 名女性會因「遮羞殺人」的習俗被自家親屬殺害，¹¹³ 根據聯合國 2008 年的數據顯示，女性遭「遮羞殺人」與懲罰性輪暴最常見的是在巴基斯坦，阿富汗則高達八成的女性被逼婚，將近三分之二在法定年齡 16 歲前結婚。¹¹⁴

中東地區女性個人權利的改變是最少的，法律與實際之間往往存著差距，事實上有許多婦女，尤其是農村婦女教育程度不足又缺乏資訊，並不瞭解新的法律，即使瞭解也未必有足夠的勇氣或知識可捍衛自己的權利，加上觀念保守的法官對於新法律經常採取明拖暗抗的手法，按照舊法舊例判案。近年來隨著伊斯蘭原教旨主義的日趨活躍，有些人提出恢復伊斯蘭律法的主張，家庭法成爲激烈爭論的議題，例如海灣阿拉伯國家對於婦女權利的保障與開放遠落後於其他中東國家，關鍵就在於對伊斯蘭律法的詮釋不同。近代以來傳統伊斯蘭中漠視婦女的傾向在中東社會仍具重大影響，深閨制、多妻制成爲與中東社會緊密相關的內容，甚至如阿富

¹¹² “Arab Women”, p. 28.

¹¹³ “Arab Women”, p. 27.

¹¹⁴ 〈國際婦女節 全球多場集會抗議女性不公平待遇〉2008.03.09
<http://tw.news.yahoo.com/article/url/d/a/080309/19/uygp.html>

汗塔利班政權竟有反對或不鼓勵女性讀書識字、外出工作的作法，要改變男女平權的觀念仍有賴於社會、經濟與教育的發展。

從 1950 年代至 1989 年大部分中東國家花費約 12% 的國家預算在教育上，僅次於國防預算，投注的心力可謂浩大，但教育的發展仍非常不平衡。例如：土耳其、埃及、約旦、黎巴嫩等國是中東國家識字率最高的國家，蘇丹、葉門則文盲率偏高，在葉門年輕女性文盲率高達 54%，是男性的三倍。¹¹⁵ 埃及的低教育程度家庭中女嬰死亡率是男嬰的二倍。¹¹⁶ 尤其伊斯蘭倫理道德的規範與傳統社會習俗與文化的延續成爲中東穆斯林婦女地位難以真正改變的重要原因，雖然伊斯蘭鼓勵穆斯林求知，並不反對女子接受教育，而且近年來中東女子教育發展迅速，但卻掩蓋不了當今中東地區女子教育落後的事實，許多穆斯林女孩被拒於學校之外，更多女孩被留級。小學的留級率從約旦的 2% 到茅利塔尼亞的 17% 不等，每年有許多女孩從正式教育系統中流失，這種現象在中東地區的農村與游牧人口中更爲顯著。¹¹⁷ 在阿拉伯國家的文盲人口中女性佔了三分之二，¹¹⁸ 這是中東傳統文化中較重視男孩、輕視女孩的觀念仍非常盛行所導致，但更重要的是父母的經濟壓力，如果他們只能讓部分孩子上學受教育，那他們當然會選擇男孩子，因爲男孩子是家中將來唯一賺錢養家餬口的人。

另一方面，中東國家紛紛獨立後的教育發展全由國家主導，政府掌控所有的教育發展，包括教師遴選、上課教材與

¹¹⁵ “Arab Women”, pp. 26-8.

¹¹⁶ “Arab Women”, p. 27.

¹¹⁷ 水志國著，〈淺析中東女子教育影響因素〉，《中華女子學院山東分院學報》，2003 年，04 期，頁 52。

¹¹⁸ 水志國著，頁 51。

課程皆受到教育部的嚴格監控，以文為本的教育體制限制了中東婦女選擇工作的機會。大多數婦女仍以家庭勞務為主，參與社會生產及加入薪資階層的人並不多，就業領域亦十分有限、分佈不平衡，就業婦女大多在社會服務部門工作，¹¹⁹基本上還被排除在資訊科技業之外，即使受僱於此類部門，往往擔任的也是薪資與級別較低的職位。中東女性較易進入及獲得的大多是技術水準低、工資少及體力勞動繁重的行業和工作，導致女性相對於男性的劣勢不僅表現在有薪資工作的女性就業率低於男性，而且就業結構上女性也不如男性，這種勞動力不利於女性的性別分工既是婦女社會地位低下的原因，也是其結果。

阿拉伯國家婦女參與勞動力的比例各國差異很大，在阿爾及利亞只有 4%，約旦有 10%，黎巴嫩及蘇丹則較高，分別達 27%與 29%。¹²⁰ 海灣阿拉伯各國這些年來女性勞動人口不斷成長，但比起男性還是相對稀少，在阿拉伯聯合大公國雖然接受高等教育的女性超過男性，但婦女在勞動力中所占比例從 1980 年的 3.4%到 1999 年的 11.4%，男性與女性勞動人口比率依然是 2.7:1。¹²¹ 國際勞工組織 2005 年就業率統計顯示全世界為 62.5%，中東及北非則為 46.4%，此地區婦女的就業率改變很少，1993 年時為 20.4%（男性就業率為 69.6%），2003 年時提升至 23.5%（男性就業率為 68.6%，保持平衡），資料顯示中東及北非地區婦女就業率低於世界其他地區。¹²² 相較於以往，已有大量中東穆斯林婦女走出家門在勞動市場上與男性競爭，並在傳統女性行業之外尋找發

¹¹⁹ 佟應芬著，〈中東婦女就業狀況喜與憂〉，頁 30。

¹²⁰ Nadia Hijab, pp. 45-55.

¹²¹ <http://tw.news.yahoo.com/article/url/d/a/081223/4/1bnkj.html>

¹²² 陳祖維著，〈阿拉伯地區與其他地區失業率比較〉，《中阿文經雙月刊》，186 期，95 年，頁 29-31。

揮所長的機會，但女性在勞動市場上仍處於弱勢地位，由性別不同而造成的職業隔離是中東各國勞動市場中最重要、最持久的現象之一，影響到女性的經濟收入和社會地位。中東一些阿拉伯國家如同海灣阿拉伯國家一樣有進步的教育制度，但婦女就業一樣會受到性別、社會階層、教育程度、與收入高低等因素的影響。¹²³

中東婦女地位儘管在這幾十年間有了顯著的提高，但與西方國家及一些開發中國家相比仍有著很大的差距，婦女地位的提高仍面臨一系列的困難與挑戰。首先婦女地位的改變呈現區域性與整體性的不平衡發展，婦女解放主要集中於城市中的知識婦女，鄉下農村與教育程度低的婦女地位改變不大，而且與世界其他各國相比，婦女參與國家經濟、政治與社會各領域及範圍皆比較狹窄。在婦女擁有投票和參政權的國家，也只有少數婦女的代表產生，儘管目前有一些激進力量以及婦女權益組織與論壇提出了在政治權力、經濟與教育資源分配、文化意識重建等方面要求平等的主張，但並沒有對中東政治、文化與宗教制度本身提出挑戰，亦沒有對性別在政治與經濟資源的佔有及分配方面絕對不平等的經濟制度直接提出抗爭，若試圖評估中東婦女組織團體的目標有多少達成時，就會發現社會改變的過程緩慢是非常明顯的。中東地區的改變非常不穩定、不均衡，很多都是很表面不深入的，很多改變是由於經濟需要的結果，並非是國家通過的法律或改革所導致，而經由教育的改變又是非常緩慢，需要漫長的時間。

阿拉伯地區的女性在職場和政治領域參與率皆是世界

¹²³ John L. Esposito, "Introduction: Women in Islam and Muslim Societies", in Yvonne Yazbeck Haddad and John L. Esposito (eds.), *Islam, Gender, and Social Chang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p. ix-xxviii.

最低的，2006年的「阿拉伯國家人類發展報告」(Arab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以「Towards the Rise of Women in the Arab World」為題斷定，若不以積極的行動來革除性別不平等的問題，阿拉伯國家將會面臨更多經濟和發展上的挫敗。

¹²⁴ 中東婦女整體受教育程度低，加上缺乏經濟自主能力，導致婦女意識薄弱，尤其經濟落後的農村婦女地位依然低下。而中東地區有著不同於其他國家和地區的歷史傳統、宗教觀念與政治體制，由於政治制度的不同、宗教派別的存在與傳統文化的影響，不同國家的婦女所能享受到的自由與權利差距也很大（參見附錄中的各項指數），相對於其他國家和地區而言，中東地區婦女地位的改變更顯得曲折與複雜，總體而言，中東穆斯林婦女的解放程度、社會地位遠遠不及西方已開發國家的婦女。儘管不同的宗教、文化與傳統在道德觀念、價值取向上各有所不同，也無法比較，不能以特定的某種模式去衡量伊斯蘭、中東的文化與傳統，但開放與發展卻是當今時勢所趨，尤其中東穆斯林婦女走出家庭、走向社會是不可避免的、更是必要的。從長遠來看，中東地區婦女地位的真正提高以至根本解放，有賴於中東社會整體進步與經濟發展，仍需時日以及改革者的努力，更有賴於婦女真正的覺醒以及自身的努力與奮鬥。

¹²⁴ Maria Golia, pp. 57-58.

附錄一：阿拉伯國家各項指數一覽表

國家	婦女權利	宗教自由	政治自由	新聞自由	經濟開放	法治程度	總分
突尼西亞	8	9	1	1	7	3	29
黎巴嫩	7	6	4	6	7	4	34
敘利亞	7	8	1	1	1	2	20
巴勒斯坦 被佔領區	7	5	4	5	7	2	30
摩洛哥	6	6	4	6	7	6	35
約旦	6	6	4	3	7	6	32
埃及	6	4	2	3	5	4	24
阿曼	6	4	2	1	7	6	26
卡達	6	4	3	4	8	6	31
巴林	6	4	3	3	8	6	30
阿拉伯聯合 大公國	6	4	1	3	9	6	29
伊拉克	5	7	4	7	8	1	32
利比亞	5	4	1	1	2	2	15
科威特	4	4	4	6	6	6	30
葉門	4	4	4	6	5	3	26
阿爾及利亞	4	4	3	3	2	2	18
蘇丹	3	2	3	5	7	1	21
沙烏地阿拉伯	1	0	0	2	7	3	13

說明：

1. 索馬利亞、茅利塔尼亞、吉布地、科莫洛四國沒有相關資料可列出。
2. 「婦女權利」、「宗教自由」、「政治自由」、「新聞自由」與



- 「經濟開放」五項指數由 0 分至 10 分表示由低至滿分的程度。
3. 「婦女權利」指數表示政治、經濟與社會公平程度。
 4. 「宗教自由」指數表示信仰自由、國家干預宗教自由以及宗教介入國家事務的程度。
 5. 「政治自由」指數表示參與公平選舉、政權更替與政黨組成的自由程度。
 6. 「經濟開放」指數表示投資自由以及免於官僚體系掌控與貪污賄賂的自由。
 7. 「法治程度」指數表示對人權的尊重、司法獨立、取得快速司法審判以及監獄中的人道待遇等情況。

資料來源：引自 The Economist, "A league table of democracy in the Arab world", April 3 rd 2004, p.

附錄二：中東國家各項人口指數

國家	2005年人口總數 (百萬)	1975-2005 人口年平均 成長率 (%)	2005年城 市人口比 例 (%)	2005年15 歲以下人口 比例 (%)	2005年65 歲以上人口 比例 (%)	女性生育率	
						1970- 1975	2000- 2005
突尼西亞	10.3	1.9	65.3	26.0	6.3	6.2	2.0
黎巴嫩	4.0	1.3	86.6	28.6	7.2	4.8	2.3
敘利亞	18.9	3.1	50.6	36.6	3.2	7.5	3.5
摩洛哥	30.5	1.9	58.7	30.3	5.2	6.9	2.5
約旦	5.5	3.5	82.3	37.2	3.2	7.8	3.5
埃及	72.8	2.1	42.8	33.3	4.8	5.9	3.2
阿曼	2.5	3.4	71.5	33.8	2.6	7.2	3.7
卡達	0.8	5.1	95.4	21.7	1.3	6.8	2.9
巴林	0.7	3.3	96.5	26.3	3.1	5.9	2.5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4.1	6.8	76.7	19.8	1.1	6.4	2.5
伊拉克*	28	2.8	66.9	41.5	2.8	7.2	4.9
利比亞	5.9	2.9	84.8	30.3	3.8	7.6	3.0
科威特	2.7	3.3	98.3	23.8	1.8	6.9	2.3
葉門	21.1	3.6	27.3	45.9	2.3	8.7	6.0
阿爾及利亞	32.9	2.4	63.3	29.6	4.5	7.4	2.5
蘇丹	36.9	2.6	40.8	40.7	3.5	6.6	4.8
沙烏地阿拉伯	23.6	3.9	81.0	34.5	2.8	7.3	3.8
茅利塔尼亞	3.0	2.7	---	40.3	3.6	6.6	4.8
索馬利亞*	8.2	2.3	---	44.1	2.6	7.3	6.4
吉布地	0.8	4.3	---	38.5	3.0	7.2	4.5
科莫洛	0.8	3.1	---	42.0	2.7	7.1	4.9
巴勒斯坦被佔領區	3.8	3.7	88.0	45.9	3.1	7.7	5.6
土耳其**	73.0	1.9	67.3	28.3	5.6	5.3	2.2
伊朗***	69.4	2.4	66.9	28.8	4.5	6.4	2.1
阿富汗+	25.1	2.1	22.9	47.0	2.2	7.7	7.5
巴基斯坦++	158.1	2.8	34.9	37.2	3.9	6.6	4.8
阿拉伯國家	313.9	2.6	55.1	65.5	3.9	6.7	3.6
開發中國家	2,972.0	1.9	42.7	64.1	5.5	5.4	2.9
世界各國	6,514.8	1.6	48.6	67.8	7.3	4.5	2.6

說明：

1. 土耳其、伊朗、阿富汗與巴基斯坦的「人口總數」為 2004 年數據。

資料來源：UNDP, HDR 2007/2008, Table 5: 243-246。

* 伊拉克與索馬利亞的資料引自 HDRO online database at [<http://hdr.undp.org/en/statistics/data>]。

** 土耳其的資料引自 UNDP online data at



-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TUR.html].
- *** 伊朗的資料引自 2007/2008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nline data at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IRN.html].
- + 阿富汗的資料引自 2007/2008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nline data at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AFG.html].
- ++ 巴基斯坦的資料引自 2007/2008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nline data at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PAK.html].

附錄三：中東國家人力發展指數

國家	2005 年人力發展指數值	教育指數 (%)	2005 年三級教育綜合就學率 (%)	1995~2005 年 15 歲以上女性識字率 (%)	1997 年成年女性工作比例 (%)	2005 年 15 歲以上女性經濟活動率 (%)
突尼西亞	0.766	0.750	76.3	65.3 (74.3)	31(39.0)	28.6
黎巴嫩	0.772	0.871	84.6	93.6 (93.6)	29(32.2)	32.4
敘利亞	0.724	0.755	64.8	73.6 (80.8)	26(32.3)	38.6
摩洛哥	0.646	0.544	58.5	39.6 (52.3)	35(38.2)	26.8
約旦	0.773	0.868	78.1	87.0 (91.1)	23(29.3)	27.5
埃及	0.708	0.732	76.9	59.4 (71.4)	29(40.4)	20.1
阿曼	0.814	0.766	67.1	73.5 (81.4)	(29.6)	22.7
卡達	0.875	0.852	77.7	88.6 (89.0)	(43.5)	36.3
巴林	0.866	0.864	86.1	83.6 (86.5)	(42.2)	29.3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0.868	0.791	59.9	87.8 (88.7)	(42.8)	38.2
伊拉克*	---	0.692	59.6	64.2 (74.1)	(27.6)	---
利比亞	0.818	0.875	94.1	74.8 (84.2)	(33.0)	32.1
科威特	0.891	0.871	74.9	91.0 (93.3)	29(55.1)	49.0
葉門	0.508	0.545	55.2	34.7 (54.1)	28(30.4)	29.7
阿爾及利亞	0.733	0.711	73.7	60.1 (69.9)	(32.7)	35.7
蘇丹	0.526	0.531	37.3	51.8 (60.9)	(35.9)	23.7
沙烏地阿拉伯	0.812	0.806	76.0	76.3 (82.9)	14(33.9)	17.6
茅利塔尼亞	0.550	0.493	45.6	43.4 (51.2)	43.4	54.4
索馬利亞*	---	---	---	---	---	---
吉布地	0.516	0.553	25.3	---	---	52.9
科莫洛	0.561	0.533	46.4	---	---	57.9
巴勒斯坦被佔領區	0.731	0.891	82.4	88.0 (92.4)	---	10.3
土耳其**	0.775	0.812	68.7	79.6 (87.4)	---	27.7
伊朗***	0.759	0.792	72.8	76.8 (82.4)	12.2 (26.1)	38.6
阿富汗+	---	0.329	42.8	12.6 (28.0)	---	38.7
巴基斯坦++	0.551	0.466	40.0	35.4 (49.9)	---	32.7
阿拉伯國家	0.699	0.687	65.5	59.4 (70.3)	59.4	26.7
開發中國家	0.691	0.725	64.1	69.9 (76.7)	69.9	52.4
世界各國	0.743	0.750	67.8	72.7 (78.6)	72.7	52.5

說明：

1. 聯合國「人力發展指數值」指的是 Human development index (HDI) value。
2. 聯合國「教育指數」指的是 Education index。
3. 「成年女性工作比例」表示的是 1997 年的女性勞工比例，括弧中的數據表示 1998 年的整體勞動參與率。根據



「1998年聯合國人類發展報告」顯示1995年阿拉伯國家的勞動參與率平均為34%，開發中國家則為48%，工業化國家為49%。

4. 「1995~2005年15歲以上女性識字率」中括弧內的數據表示的是15歲以上成人整體識字率。
5. 「三級教育綜合就學率」指的是 Combined gross enrolment ratio for primary, secondary and tertiary education。

資料來源：

1. 「2005年人力發展指數」、「教育指數」、「2005年三級教育綜合就學率」的數據引自 UNDP, HDR 2007/2008, Table 1: 229-232。
2. 「1995~2005年15歲以上女性識字率」的數據引自 UNDP, HDR 2007/2008, Table 30: 334-337。
3. 「成年女性工作比例」的數據轉引自 Belkacem Laabas (ed.), *Arab Development Challenges of the New Millennium*, Ashgate Publishing Limited, 2002, Table 1, p. 101, Table 2, p. 467.
4. 「2005年15歲以上女性經濟活動率」的數據引自 UNDP, HDR 2007/2008, Table 31: 338-341.
- * 伊拉克與索馬利亞的資料引自 HDRO online database at [<http://hdr.undp.org/en/statistics/data>].
- ** 土耳其的資料引自 UNDP online database at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TUR.html].
- *** 伊朗的資料引自 2007/2008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nline data at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IRN.html].
- + 阿富汗的資料引自 2007/2008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nline data at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AFG.html].
- ++ 巴基斯坦的資料引自 2007/2008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nline data at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PAK.html].

附錄四：中東國家婦女參政情況

國家	參政權 (年)		首次參選 (E) 或被任命進入國會 (A)	國會議員比例 (%)	2005 年就職於政府部長級職位比例 (%)	1999-2005 年任立法委員、高階官員、管理職位比例 (%)
	選舉權	被選舉權				
突尼西亞	1959	1959	1959 年 E	19.3	7.1	---
黎巴嫩	1952	1952	1991 年 A	4.7	6.9	---
敘利亞	1949 1953	1953	1973 年 E	12.0	6.3	---
摩洛哥	1963	1963	1993 年 E	6.4	5.9	12
約旦	1974	1974	1989 年 A	7.9	10.7	---
埃及	1956	1956	1957 年 E	3.8	5.9	9
阿曼	1994 2003	1994 2003	---	7.8	10.0	9
卡達	2003	2003	---	0	7.7	8
巴林	1973 2002	1973 2002	2002 年 A	13.8	8.7	---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	---	---	22.5	5.6	8
伊拉克*	1980	1980	1980 年 E	25.5	18.8	---
利比亞	1964	1964	---	7.7	---	---
科威特	2005	2005	2005 年 A	3.1	0.0	---
葉門	1967 1970	1967 1970	1990 年 E	0.7	2.9	4
阿爾及利亞	1962	1962	1962 年 A	6.2	10.5	---
蘇丹	1964	1964	1964 年 E	16.4	2.6	---
沙烏地阿拉伯	---	---	---	0	0.0	31
茅利塔尼亞	1961	1961	1975 年 E	17.6	9.1	---
索馬利亞*	1956	1956	1979 年 E	8.2	---	---
吉布地	1946	1986	2003 年 E	10.8	5.3	---
科莫洛	1956	1956	1993 年 E	3.0	---	---
土耳其**	1930 1934	1930 1934	1935 年 A	4.4	4.3	7
伊朗***	1963	1963	1963 年 E+A	4.1	6.7	16
阿富汗+	1963	1963	1965 年 E	25.9	10.0	---
巴基斯坦++	1935 1947	1935 1947	1973 年 E	20.4	5.6	2

資料來源：UNDP, HDR 2007/2008, Table 29: 330-333, Table 33: 343-346.

* 伊拉克與索馬利亞的數據引自 HDRO online database at [<http://hdr.undp.org/en/statistics/data>].

** 土耳其的資料引自 2007/2008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nline data at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TUR.html].

*** 伊朗的資料引自 2007/2008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nline data at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IRN.html].

+ 阿富汗的資料引自 2007/2008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nline data at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AFG.html].

++ 巴基斯坦的資料引自 2007/2008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nline data at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PAK.html].



引用書目

《古蘭經中文譯解》聖城麥地那版

回曆 1407 年 法赫德國王古蘭經印製廠。

鮑兆燕著

2003 〈迅速發展的阿拉伯衛視〉，《阿拉伯世界》，04 期。

彭樹智著

1997 《伊斯蘭教與中東現代化進程》，西安西北大學出版社。

董錦霞著

2008 〈伊斯蘭教婦女觀的社會性別解讀〉，《甘肅聯合大學學報》，24 卷第 6 期。

佟應芬著

2001 〈高等教育對中東婦女政治經濟地位的影響〉，《雲南教育》，76 期。

2001 〈中東婦女就業狀況喜與憂〉，《西亞非洲》，04 期。

李銀河著

2008 《女性的現狀與未來》，

<http://www.douban.com/group/topic/2724551/>

顧正龍等著

1982 〈社會地位正在提高的阿拉伯婦女〉，《環球》，第 9 期。

卡爾·西羅克爾曼著

1985 《伊斯蘭教各民族與國家史》，北京：商務印書館。

凱查杜裏安著

1989 《人類性學基礎》，農村讀物出版社。

黃民興著

1994 〈阿拉伯國家的家庭法改革〉，《阿拉伯世界》，01 期。

1999 〈從統計數字看阿拉伯國家教育發展現狀〉，《阿拉伯世界》，01 期。

黃維民著

2002 《中東國家通史：土耳其卷》，北京：商務印書館。

簡·W·托克著

1976 《伊朗：過去、現在和未來》，紐約。

西·內·費希爾著

1980 《中東史》，下冊，北京：商務印書館。

趙國忠著

2000 《簡明西亞北非百科全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張志誠著

1996 〈伊斯蘭與婦女〉，《阿拉伯世界》，03 期。

張樹棟著

1990 〈婦女與性溝文化〉，《南京大學學報》，年第 5/6 期。

張曉霞著

2007 〈伊朗女性教育中的傳統性與現代性〉，《教育評論》，01 期。

陳祖維著

2006 〈阿拉伯地區與其他地區失業率比較〉，《中阿文



經雙月刊》，186 期。

水志國著

2003 〈淺析中東女子教育影響因素〉，《中華女子學院山東分院學報》，04 期。

姚大學著

2002 〈伊斯蘭教與戰後中東現代化〉，《內蒙古民族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 04 期。

王鐵錚主編

1997 《沙特地阿拉伯的國家與政治》，三泰出版社。

王京烈著

1996 《動盪中東多視角分析》，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

阿什拉芙·巴勒維著

1984 《伊朗公主回憶錄》，北京：新華出版社。

al-Kazi, Lubna Ahmad

1986 “The Transitory Role of Kuwaiti Women in the Development Process”, Unpublished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CAS Annual Symposium, April.

Amove, Robert F, and Torres, Carlos Alberto

1999 *Comparative Education*, Oxford: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Badr, Gamal M.

1984 "Islamic Criminal Justice",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Comparative Law*, 32 (1): 167-169.

Badran, Magort

1982 “Women and Production in the Middle East”, *Trends in History* 2, no. 3: 59-88.

- Beck, Lois and Keddie, Niddi (eds.)
 1978 *Women in the Muslim World*,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Bryson, V.
 1992 *Feminist Political Theory*, The Macmillan Press LTD, pp. 15-16. Dounmto, Eleanor Abdella
 2003 *Women and Globalization in the Arab Middle East: Gender, Economy, and Society*,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 Economist,
 2004 “Arab Women”, June 19.
 2004 “A league table of democracy in the Arab world”, April 3 rd.
- Fakhro, Munira A.
 1990 *Women at Work in the Gulf: A Case Study of Bahrain*, London: Kegan Paul International.
- Fernea, Elizabeth Warnock (ed.)
 1985 *Women and the Family in the Middle East: New Voices of Change*,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 Golia, Maria
 2007 “Egypt: Waiting for the Gender Renaissance”, *The Middle East*, February, pp. 57-58.
- Haddad, Yvonne Yazbeck and Esposito, John L. (eds.)
 1998 *Islam, Gender, and Social Change*,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Kandiyoti, Deniz



- 1977 “ Sex Roles and Social Change: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urkey’s Women ” *Signs: Journal of Women in Culture and Society* 3, no. 1: 57-73.
- Keddie, Nikki R. and Baron, B. (eds.)
- 1991 *Women in Middle Eastern History: Shifting Boundaries in Sex and Gender*,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Laabas, Belkacem (ed.)
- 2002 *Arab Development Challenges of the New Millennium*, Ashgate Publishing Limited.
- Marr, Phebe
- 1985 *The Modern History of Iraq*, Westview Press.
- Mernissi, Fatima
- 1983 “Women and the Impact of Capitalist Development in Morocco, Part II”, *Feminist Issues* 3, no. 1: 61-112.
- Middle East Journal
- 1978 No. 3.
- 1993 No. 3.
- Moghadam, Valentine M.
- 2003 *Modernizing Women: Gender and Social Change in the Middle East*,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 Moghissi, Haideh
- 2005 *Women and Islam: Critical Concepts in Sociology*, vol. 1, Imagines and Realitie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 Mostyn, Trevor (ed.)

1989 *The Cambridge Encyclopedia of the Middle East and North Afric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UN

1996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ESCWA Region, 16 th issue,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1999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f the Islamic Republic of Iran*,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UNDP

1995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1995*,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f the Islamic Republic of Iran*,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Yousseff, Nadia Haggag

1977 “ Women and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in Muslim Societies ”, *Comparative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3, no. 1: 41-88.

2007/2008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online data at

[<http://hdr.undp.org/en/statistics/data>].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TUR.html].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IRN.html].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AFG.html].

[http://hdrstats.undp.org/en/countries/data_sheets/cty_ds_PAK.html].



<http://www.china.com.cn/chinese/WISI/182079.htm>

2002-08-01

<http://www.news.sina.com.cn/w/2004-02-17/14291825369s.shtml>

2004-02-17

<http://tw.news.yahoo.com/article/url/d/a/080309/19/uygp.html>

2008-03-09

<http://tw.news.yahoo.com/article/url/d/a/081030/16/18jv3.html>

2008-10-30

<http://tw.news.yahoo.com/article/url/d/a/081223/4/1bnkj.html>

2008-12-23